

嘉義縣人力發展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8號
承辦人：楊惠如
電話：05-3623279#114
傳真：05-3623277
電子信箱：hrya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嘉人發教字第10300011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十(0001116A00_ATTCH8.xls、0001116A00_ATTCH7.doc)

主旨：本所訂於本（103）年7月24日至7月25日08：50—16：40
於創新學院1樓101教室舉辦「刑法最新實例專修班—周宜
鋒老師講授」，敬請轉知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目的：增進本縣公教人員對刑法之認知，透過案例分析瞭解刑法重要的概念，依法行政，拒絕犯罪與保護自己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限服務於本縣之現職公教人員，計110名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7月17日17時止受理線上報名。

（一）薦送報名：

- 1、縣府各處、所屬機關及鄉鎮市公所：請人事人員或研習業務承辦人員依「薦送名額分配表」至本所「薦送機關後端管理系統」辦理薦送報名（<http://www.chr dc.gov.tw/index.php?mainAction=agency>）。
- 2、為期訓練資源公平共享，請避免固定人員重複參訓，務使每人均有參訓機會，至已報名屆時無法參加者，請薦送單位務必派員遞補。



(二)自由報名：

1、請服務於本縣之現職公教人員至本所網站「班期報名」項下線上報名 (<http://www.chrdc.gov.tw/>)。

2、如報名人數超出錄取名額，採電腦隨機抽籤方式。

四、錄取名單：

(一)報名截止後3日內公告於本所網站「班期報名」/「錄取名單」項下，點按「查看」，即可得知全額錄取名單，或於「會員登入」輸入帳號、密碼及驗證碼後，點按「查看個人報名」，查詢個人是否錄取。

(二)錄取學員如未符合參訓身分，本所得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並依報名先後順序遞補。

(三)錄取學員如不克出席，則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。

(四)本所另寄發上課通知至錄取學員之信箱（請先行檢視本所網站會員相關資料，如有錯誤請修正），未獲錄取者則不另行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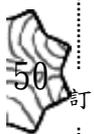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報到時間：08：30—08：50及13：00—13：30。

六、本課程中午提供便當，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、餐具。

七、出缺勤管理：

(一)為加強學習效能與研習資源充分運用，本課程採隨機抽點機制，並視需求將學員之出缺勤狀況轉送各人事單位備查辦理。

(二)本系列課程歷年來皆因報名熱烈，爰採電腦隨機抽籤方式決定錄取名單，惟開課當日卻仍有部分錄取學員缺課且未事先告知本所，導致候補學員無法及時遞補，造成



研訓資源之浪費。特別提醒：錄取學員若無法參訓，必須事前完成請假手續，未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，本所將登記為「無故缺課」，並在開課後半小時接受願意備取之人員遞補其空缺。

八、本研習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16小時，請假或缺席超過總研習之三分之一者，不予登錄終身學習時數。【即請假或缺課超過6小時者，研習時數為0。】

九、參加研習學員惠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十、檢附「薦送名額分配表」、「研習簡章及課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議會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農業處、嘉義縣政府地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政風處、嘉義縣政府建設處、嘉義縣政府水利處、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行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、嘉義縣政府主計處、嘉義縣政府人事處、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縣消防局、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立慢性病防治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選舉委員會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本所兼任人事管理員

副本：縣長室(含附件)、副縣長室(含附件)、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參議辦公室(含附件)、秘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消保官室(含附件)、本所教學組(含附件)

2014-07-02
11:20:19
交換章

